

陸軍部

第一科

文書



年 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拾貳日收到

號

11286-2

事由

奉到 鈞廳施廳建二字第三六五二號訓令日期乞

鑒核備查由

擬辦

內以查

批示

以抄案

第一科七三

張昭山

湖北省農業改進所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拾貳日收到

於恩施縣烏羊渠四十二號

一奉 鈞廳施廳建二字第三六五二號訓令以奉 省政府轉 行政院院長蔣院機碼電：

禁止各省市及所屬地方無論任何團體學校學生與一般民眾概不得假借名義集眾遊行并仰將奉

電日期具報等因遞轉下所

二查上項訓令已於四月八日奉到除轉令所屬遵照外理合將奉令日期備文呈請

37
39

4308

鑒核

謹呈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廳長朱

代理湖北省農業改進所所長戴松恩



監印張重九

對張重九